

滕州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

关于做好防范近期集中降雨和短时强降雨的 通 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市防指各成员单位：

根据气象部门预测，受副高边缘暖湿气流和冷空气共同影响，26日凌晨到29日我市降水频繁，全市平均累计降水量50~80毫米，最大小时雨强30~50毫米，并伴有雷电和7~8级的大风。为做好本轮集中降雨和短时强降雨的防范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做好应急抢险准备。市级应急救援力量要时刻保持应战状态，24小时值守备勤。各镇街应急抢险队伍要确保在岗在位，一旦发生险情，十分钟内要集结到位、参加抢险；集中大型工程机械、运输车辆做好参与抢险准备，将冲锋舟、救生艇等救援设备调试至准运行状态，确保发生险情、人员需要转移救援时拉得出、用得上。

二、突出重点部位防范。由于水库、河道、塘坝等水利工程长时期高水位运行，强降雨后极易发生险情，各镇街、单位要加大巡堤查险频次，发现问题及时处置，确保水库、河道、

塘坝等水利工程安全运行；要按照规程降低河道水库运行水位，科学调度洪水；要高度重视城市洪涝灾害防范工作，全面落实城乡低洼易涝点、地下商场、下穿式立交桥、隧道等重点部位防洪排涝措施，遇强降雨时，要安排专人值守，在低洼地区的进出口处设置反光围栏、反光警示牌等隔断设施，严防人员、车辆进入；做好化工园区、工矿企业、学校、医院、农村危房的安全防范工作；山洪地质灾害易发区、险工险段、低洼处村庄、城镇危房、旅游景区等重点区域要做好应对最不利和最极端情况的充分准备，提前果断迅速组织人员转移避险；企业生产、储存遇水易爆、遇水反应有危险的物质要健全台账，采取防水措施，实行双人看管，确保安全；加强村居农田排涝全面疏通道路排水沟、田间竹节沟、断头沟，畅通农田排水通道；气象部门发布暴雨蓝色及以上预警时，全市建筑工地、在建工程、煤矿、非煤矿山、地下商场、学校、幼儿园、校外培训机构等要立即停产撤人、停课停学；做好转移安置保障工作，确保因汛转移群众有饭吃、有衣穿、有房住、有干净水喝、有病能得到及时治疗。

三、强化防汛应急值守。各单位要严格执行防汛工作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，随时关注天气变化情况，及时发布传递预警、预报信息，确保通信联络畅通。本轮降雨期间，各单位主要负责人、分管负责人、带班值班领导要到岗到位，辖区内所有防汛行政责任人、技术责任人、巡查责任人要全部在

岗在位。做好应急抢险救援准备，确保第一时间发现问题，第一时间应急处置，最大限度减轻灾害损失。强降雨期间的受灾情况，雨情、汛情及时上报。

滕州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

2022 年 7 月 25 日